

证券代码：837348

证券简称：飞宇竹材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时间、方式及召集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 9 时 3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348	飞宇竹材	2023年4月2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广东华商(南昌)律师事务所两位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西省奉新县工业园区应星南大道 118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汇报《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据此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 和《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

(四) 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确认, 结合 2022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结合 2022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以及 2023 年的经营计划, 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结合公司当前的股本规模、经营状况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 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公司 2022 年度拟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 审议《2022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的《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3) 第 322001 号)。

(八) 审议《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奉新县支行申请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因公司发展需要, 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奉新县支行申请贷款 1600 万元, 贷款期限一年, 贷款年利率 3.85%, 公司以房产及地产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 江西春红竹业科技有限公司以房产及地产为公司上述贷款提供担保; 保证人魏绪春、余红梅、江西春红竹业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余红梅女士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相关手续。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8日08时30分至9时10分

（三）登记地点：江西省奉新县工业园区应星南大道1188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电话：0795-4604885，传真：0795-4605711，电子邮箱：feiyuzhuye@163.com，地址：江西省奉新县工业园区应星南大道1188号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